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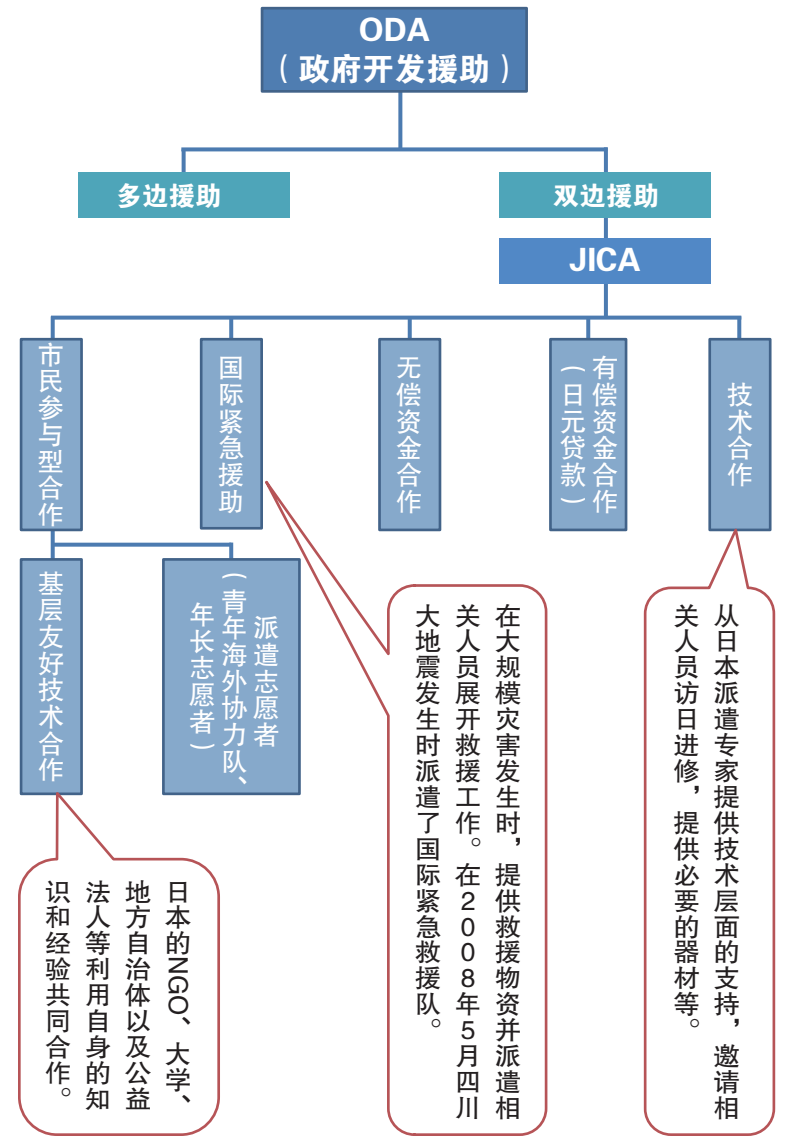
政府开发援助（ODA）

为了支援发展中国家的社会与经济发展，以日本政府为首，国际组织、NGO、私营企业等多种多样的组织和团体都在开展着经济合作。这些经济合作中，由政府面向发展中国家提供的资金和技术合作被称为政府开发援助（ODA：Official Development Assistance）。日本自1954年以来通过ODA向发展中国家提供资金和技术援助。

日本国际协力机构（JICA）

JICA作为日本ODA的实施机构，承担着除向国际机构出资以外的技术合作、日元贷款以及无偿资金援助三种方式的两国间援助合作工作。JICA本着“以信任连接世界”，为实现人类安全保障及高质量增长,解决发展中国家所面临的课题进行合作。

JICA作为世界规模最大的双边援助机构在150多个国家和地区设立了大约100个海外事务所作为窗口开展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事务所成立于1982年。



事业业绩

■援助金额		
	2017年度	累计 (1979~2017年度)
技术合作	4.03亿日元	1,849.02亿日元
日元贷款	—	33,165亿日元
无偿资金援助 (JICA负责部分)	—	1,398.33亿日元

■合作形式件数・人数		
合作形式	2017年度 (新项目及 实施中项目)	累计 (1979~2017年)
技术合作项目	件数	7
派遣专家	人数	63
接收进修生	人数	101
开发调查	件数	—
青年海外协力队	人数	13
年长志愿者	人数	1
基层友好技术合作项目	件数	4

■中国事务所 地图

北

三元桥 机场高速路 至首都机场

南银大厦

日本大使馆

燕莎桥

燕莎商场

中日青年交流中心

东三环

昆仑饭店

长城饭店

农展馆

至国贸桥

JICA 北京发展大厦400室

金茂北京威斯汀大饭店

地铁 亮马桥A(西北)出口

日本国际协力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事务所

100004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5号 北京发展大厦400号

TEL:010-6590-9250 FAX:010-6590-9260

<http://www.jica.go.jp/china/chinese/office/index.html>

2019年9月制作

JICA近期开展的合作事例

- ① **大气污染治理、传染病防治**
- 开展因PM10・PM2.5而产生的大气污染相关调研并进行技术合作
 - 运用中日友好环境保护中心完善政策制度、加强对话
 - 结核、小儿麻痹、禽流感防治方面的合作
 - 流感大流行防治、农村基层公共卫生方面的合作



- ② **完善行政制度**
- 立法合作
(对民事诉讼法、环境保护法、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从起草阶段开始指导)
 - 国际税务(双重课税的运用)
 - 劳动安全
(通过制定标准,运用指导等,避免劳动者健康受损,避免诉讼案件的发生)



- ③ **有关中国国内课题的合作**
- 老龄化问题
(正在开展借鉴日本的老龄化政策技术以及地区相关做法的项目)
 - 环境友好型农业
(最大限度减少农药使用的同时实现农业增产项目)



- ④ **地方政府(友好姐妹城市)、NGO等参与的国际合作**
- 滋贺县-湖南省(改善农村水环境)
 - 岛根县-宁夏自治区(转让污泥利用技术)

- ⑤ **促进企业间合作**
- 致力于中国相关课题的合作并且使日本企业受益
- JICA中国事务所-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科技研发中心签署合作备忘录
 - JICA中国事务所-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签署合作备忘录



Japan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Agency

日本国际协力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事务所

对华ODA的变迁及合作事例

大平正芳总理大臣（当时）1979年12月访华后，对华ODA正式开始。

“人们期待更加富裕的中国出现，因为这与更加美好的世界相联系。我国所以强烈表示将向中国的现代化进行合作的方针，其理由是除了我国的独自观点之外，再加上因为中国的现代化政策被这种世界的期待有所支持的缘故。”（选自1979年访华时大平首相的演讲内容）

【上世纪80年代】

- 通过有偿资金合作进行大规模的经济基础设施建设
→ 秦皇岛港扩建，大同至秦皇岛间铁路建设
→ 连云港（江苏省），青岛港的扩建等
- 国营企业的工厂现代化建设（119项）
- 完善中日友好医院的设施建设、配备器材、培养人才

【上世纪90年代】

- 完善城市化进程所需要的基础设施建设
→ 北京市地铁1号线，主要城市的上下水道建设等
- 结合经济迅速发展所需，进行经济基础设施建设
→ 北京首都机场第二航站楼建设，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建设
- 环境领域
→ 中日友好环境保护中心建设，
环境污染对策方面的技术合作
- 以消除沿海地区和中西部地区以及城市与农村之间的差异为目的的扶贫合作

【2000年之后】

- 从原来以沿海地区为中心的基础设施开发完善项目过渡到致力于环境和生态保护领域的合作
→ 在植树及保护森林相关领域的合作
→ “人与朱鹮和谐共存的地区环境建设项目”
- 中西部地区的开发和改善当地人民的生活
→ 西安市废弃物管理改善计划
→ 完善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调查
→ 贵州省全民参与式综合扶贫项目
- 人才培养，完善政策制度方面进行合作
→ 重点在完善法律制度方面的合作
- 四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合作
→ 心理援助人才培养，建筑抗震技术人员培训
- 跨境公害，传染病，食品安全等特定领域开展合作

【ODA今后的发展】

中日双方于2018年10月26日就2018年度之后不再进行新的ODA项目合作达成共识，并就今后展开新维度的交流及合作进行讨论。

2019年9月正在开展的活动

① 技术合作项目

- ① 完善市场经济，保障和改善民生有关法律
制度完善项目
[北京市]（2014年6月～2020年6月）
- ② 建设环境友好型社会项目
[北京市]（2016年4月～2021年4月）
- ③ 中日养老服务政策及产业合作项目
[北京市、江苏省、浙江省、陕西省]
（2016年5月～2020年5月）
- ④ 流感大流行等新发/再发感染性疾病对策
项目
[北京市等]（2016年11月～2021年11月）
- ⑤ 中国农村基层公共卫生能力和传染病对策
能力建设项目
[北京市]（2017年3月～2021年3月）
- ⑥ 加强中日石棉相关癌症诊断能力项目
[浙江省]（2018年3月～2022年3月）



象征中日友好的“朱鹮”。在从2010年开始展开的5年项目中，通过保护朱鹮栖息的环境带动了当地经济发展



2008年发生的四川大地震时，JICA派遣了国际紧急救援队



中日环境保护圆桌会议



在陕西省郊外进行蔬菜栽培技术指导



在大型活动里对孩子们进行环境教育



在湖北省高中开展日语教育活动



作为护士在北京的医院开展活动

在内蒙古高中开展日语教育活动



在实验农场进行蔬菜栽培试验



指导学习日本传统舞蹈

II 基层友好技术合作

- ① 黑龙江省（食品安全和环境对策）
- ② 辽宁省大连市（大气污染改善）

III 青年海外协力队员

【日语教育】

- ①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
- ② 江苏省泰州市
- ③ 湖北省黄冈市
- ④ 贵州省岑巩县

【环境教育】

- ⑤ 四川省崇州市

【护士】

- ⑥ 北京市

【蔬菜栽培】

- ⑦ 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县